

“三更灯火五更鸡，正是男儿读书时。黑发不知勤学早，白首方悔读书迟。”我反复品读唐代大书法家颜真卿的《劝学诗》，越读越觉得，我们青少年一定要珍惜自己的锦瑟年华，铲除一切心理上的障碍，努力读书，让阅读充实我们的人生。

阅读最大的好处在于：它让求知的人从中获知，让无知得有见识。在科技高度发达的当今社会，个体获取知识的方式很多，但谁也无法否认，阅读仍是一种最主要的途径。

“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这是古代鼓励读书人读书的谚语，而汉代刘向也说：“书犹药也，善读之可以医愚。”是的，“钟不敲不鸣，人不学不灵”，“鸟欲高飞先振翅，人求上进先读书”，“最是书香能致远，腹有诗书气自华”，学会阅读就是学会品位，学会欣赏，学会思考，可以让我们感悟前人的智慧，拥有广博的知识，提高我们的修养，建立起自己的思想，成就一份精彩的人生。

阅读是一种心灵的享受，是永恒的乐趣。我爱阅读，它是我的内心的需求、是我宝贵的习惯、是我真诚的挚友。纵观古今中外，不论是伟人还是凡人，读书一直是人类不懈追求的生活情

锦瑟年华说阅读

张广荣

趣，带着乐趣遨游在优秀的文学作品之中，人的思想境界就会得到升华。每逢休假日，我常常置身于书房，洗净双手，泡一杯清茗，茶香袅袅中，捧一本心仪的美书，细细的品读，慢慢地体悟，全身心地沉浸在阅读的世界里，尽享阅读的乐趣。文人情趣也好，小资情调也好，让心灵因阅读而愉悦，心性因阅读而清净，生命因阅读而厚重。

阅读与生活是一种循环往复的过程。一个人读书，也是一种长期自求自证的无限循环的过程。

英国女作家尤安·艾肯这样说：时过境迁，书里描写的外界可能已经改变，但人们对阅读的爱却鲜活如初。读书能在有限的生命时间欣赏无限的生命美景，使我们活得更加丰富与智慧、充实与从容，让我们短暂的人生有了变得美丽而永恒的可能。

海明威阅读海，发现生命是一条要花一辈子才会上钩的

鱼；梵高阅读麦田，发现艺术躲在太阳的背后乘凉；弗洛伊德阅读梦，发现一条直达潜意识的秘密通道；我阅读《中华上下五千年》发现伟大的祖国具有非常悠久的历史，中华民族是一个有悠久、灿烂文化的民族……

书里是人生，书外是生活，智者阅读群书，亦阅历人生。阅读总能帮助我们透过薄薄的纸张，感受历史进程的脉搏；总能启迪我们略过苍白的语言，体验阅读与生活的美妙。

另外，在全球化的今天，我们作为当代的中国人不但要了解中国，也要了解世界。面对琳琅满目的书籍报刊，科学阅读尤为重要。我们既没时间也完全没有必要全部精读细读，而应依据书目和实际需要区别对待，有所选择。当我们阅读杂志类书籍时，就好比是吃快餐，“为的是填饱咱们的肚子！”当我们阅读经典著作时就好比是品尝满汉全席，需要仔细品尝各种滋味！

“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莫等闲，白了少年头，空悲切！”阅读虽不能改变我们人生的长度，但可以改变我们人生的宽度；虽不能改变我们人生的起点，但可以改变我们人生的终点。所以，我们一定要紧跟时代的脉搏，充分利用青春年少的读书好时节，多读书，读好书，让阅读成为我们生活中的精神伴侣，让我们的锦瑟年华因阅读而芬芳永驻。

走进秋天

徐学平

走过春的明媚，夏的繁盛，在金风乍起、白露初临的时节，当第一片树叶从枯黄到悄然飘落，没来得及多想，蓦然转身，倏忽间就与秋天不期而遇了。

在酷暑炎夏的某一天傍晚，突然间感觉一丝凉意，粗心的人群还没觉察到，秋天就来了，似乎并没有一个很明显的过渡，让人们去做好迎接它的准备。相比而言，春天虽然鸟语花香万物复苏，但略显稚嫩了些；夏日炎炎，暑气逼人，又过于热烈；冬天呢，草木沉寂，没有生机，太过贫瘠。这秋天，也惟有这秋天，虽说短暂了些，但却是最美得恰到好处且不可多得的。

天空很蓝很蓝，很高很远，几朵白云松松散散地点缀其间，有一点漫不经心，有一点轻松惬意，像天庭御花园里盛开着的百合，又像是仙女散花时遗落的长纱。太阳露出整张笑脸，温和地俯瞰着大地，明亮而少了夏日的火辣，似一位慈祥的母亲，柔柔地注视着怀里的孩子。梧桐树枝头的叶子在阳光下泛着金黄，而又黄得深浅不一，在微风中闪烁着金光。地上的小草也不像以往那般鲜绿，疏疏浅浅的，已经不能完全覆盖住地面，略微裸露着一点褐色的泥土，尖细的叶子也没了先前的娇嫩，散发着淡黄的微光。

走进秋天，大自然有一种神奇的魔力，在这种魔力的作用下，云变轻了，天变蓝了，风变瘦了，水变清了。打开门窗，有清风徐来，夹杂着丝丝缕缕菊花的清香，弥漫在室内的每个角落，让人神清气爽。窗外，眼看着青翠了一夏的绿叶，在慢慢地变黄、变轻，隐隐还能感觉到一丝温热，但风一吹就飘落了，宛如一声声轻轻的叹息。走进秋天，才会发现这是个既宁静又善变，而又是个让人充满遐想的季节，收获着，也凋零着，成熟着，也结束着。

“何为愁，离人心上秋”，都说秋天容易让人伤感，以至于文人墨客悲秋的情愫跃然纸上，其实，四时不同，人的心境不同，感受自然有异。人生就像这轮回的季节，有过热烈，有过生机，有过清婉，甚至有过彻骨的寒冷。谁能数载春风不落？给岁月一分柔情，又何尝不是给自己一缕明媚？就如同这秋天，给人成熟，给人遐想，给人离愁，同时也给人以希望，也许，只要给予秋天的寒凉一点点温暖，秋意的妙曼就会温暖如春。

走进秋天，其实也就是给心情换一张底片。只要你心中有爱，自然就会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你就会迎着秋风，挽着秋光，沐着秋阳，更能感知这季节的美好，你就会深深地爱上这个金色的秋天。



初秋(图片来自网络)

西 涧

-325-

送给老师

王德金

天冷了，我给您送些炭来，这是一个曾经学生的声音。
嘘寒问暖的话语，让我激动不已。
老师，我为您自豪！

生病了，住进医院，一躺就是几天，寂寞无聊。
当一对母子出现在病房时，(一个红领巾，一位家长)
泪水一下模糊了我的眼睛。
老师，我为您自豪！

校园内，马路边，公交上.....

一声声问候(老师好)
一封封录取通知书，
洋溢着阵阵欢笑，
打开了希望之门。
我情不自禁：

老师，我为您自豪！

茶缸上脸盆边印有“教师节纪念”字样，
它天天提醒我，
既然嫁给你，
我就深爱你。
为花的盛开果的成熟，
默默奉献，无怨无悔。

一句话 太阳底下最光辉的职业。

一首诗 老师，您好！

一首歌 长大后我就成了你。

讴歌教师事业的崇高伟大，

我由衷地高呼：

老师，我为您自豪！

教师，自古以来就被人们尊称为红烛、春蚕、园丁等，具有着极深极厚的文化。随着时代进步与发展，这一职业依然盛行且越来越壮大，由此可见，这一职业永不过时。然而，为了纪念这一职业，人们想出了各种各样的方法，邮票便是其中的一种。翻看着那一张张以教师为主题的邮票，突然感觉教师这个职业是那么的令人膜拜和敬重啊！

1931年，我国教育界知名人士为了纪念教师这个神圣职业，于是他们在全国发动，拟定每年6月6日为中国教师节，但由于种种原因而未能实现。到了1939年，教师受到了国民政府的高度重视，于是又拟定8月27日以孔子诞辰日为教师节，但因当时战火纷飞，民不聊生，还是未能实现。

不过，8年后的1947年8月27日，全国首次发行了《教师节》邮票，可以说，这是真正意义上的教师节的雏形。该邮票全套四枚，其内容与图案都和孔子有关，包括以红色为主色的孔子像，蓝色为主色的孔府大成殿，棕色为主色的孔子讲学杏坛，绿色为主色的孔子墓，因孔子是我国最早的正式老师，所以，邮

邮票上的教师节

林金石

票与孔子有关充分体现了我国人民对孔子的膜拜，对教师的尊敬。

新中国成立后，1975年3月8日，我国又发行了《乡村女教师》邮票，全套四枚，邮票图案分别是一名女教师在努力学习、在草原上巡回教学、在辅导学生练习珠算以及在渔船上上课。本套邮票主题鲜明，色彩明丽，生动形象，凸显了一位教师的辛勤耕耘形象，体现了“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的无私奉献精神。

1985年，中国共产党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国务院关于教师节建立的议案，决定每年9月10日为人

民教师节，至此，教师节正式成立。到了1986年9月10日教师节这天，中国邮政发行了一套一枚《教师节》纪念邮票，邮票主要以黑色调为背景，黑色代表着黑板，黑板前有一个讲台，讲台上有一束鲜花，红艳艳的鲜花开得无比灿烂。看着这枚精巧别致的邮票，很容易能让人联想到课堂，课堂中的老师正在循循善诱，谆谆教导，那一声声叮咛悠悠回荡，萦绕耳际。

2014年9月10日，为纪念我国第30个教师节，中国邮政又发行了一套两枚《教师节》邮票，邮票图案分别为“放飞希望”，主要是把讲台上的粉笔盒与黑板上的粉笔画相结合，飞翔的热气球代表着希望，寓意“希望”在知识的宇宙中翱翔；“师恩难忘”则将老师的形象比喻成张开双臂的树干，托起一张张笑脸，寓意桃李满天下；其总面值为2.40元。该邮票首次诠释了师生情谊。

龚自珍诗云：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看着这一张张邮票，我似乎看到了一个个辛勤耕耘的园丁，他们那种默默无闻，无私奉献，爱岗敬业的精神真是令人佩服，令人膜拜！

鸟衣因王导家族在此侨居而得名。县级《滁州市志》：东晋丞相王导的“乌衣望族”曾侨居于此，多身着黑衣（黑色衣服古人视为显贵），百姓称之为乌衣，这就是乌衣的地名由来。清光绪《滁州志》记载：(乌衣)旧有“古乌衣巷”木坊。这使我们联想到王导家族在南京住的乌衣巷，这个“古乌衣巷”，不仅与王导家族在此侨居有关，而且“古”字可以理解为早于南京乌衣巷。

王导是北方的琅琊临沂(今山东临沂)人，其祖父、父亲皆为官，家族显赫。他为何侨居滁州乌衣呢？这要回顾一下历史。西晋末年，皇族内部的齐王、东海王等八个藩王为争夺政权，相互残杀，造成社会动荡，百姓怨恨，史称“八王之乱”。因“八王之乱”导致晋怀帝永嘉年间(公元307—313年)的外族匈奴入侵，俘虏晋怀帝司马炽，称为“永嘉之乱”。

三年后愍帝司马邺又被俘，西晋灭亡。王导在少年时就有远见，“八王之乱”时，他见晋社稷将倾覆，暗自立下复兴晋室的心志，全力拥戴琅琊王。琅琊王司马睿为安东将军时，王导在将军府中任司马，两人亲密友善，成为司马睿主要谋士。为避战乱，发展实力以中兴晋王朝，他劝说司马睿离开京城洛阳，请旨到封地积蓄力量。

公元307年，晋怀帝司马炽下旨敕封琅琊王司马睿为安东大将军，镇守建邺(今南京)，都督扬州江南诸军事。皇帝虽然下了旨，但面对皇权丧失的现实，王导深知孱弱的晋怀帝圣旨仅能给司马睿南下一个正当理由。因为当时扬州所属地带一直都是各派政治势力军事冲突的战场。而作为东吴旧都建邺不仅是各派政治集团的争夺目标，而且旧的门阀大族残余势力非常强大，他们是不会理睬朝廷的一纸空文的，司马睿直接前往南京就职是不可能的。那么先到什么地方开辟建设自己的根据地以壮大力量呢？他们自然会想到司马睿祖父、司马懿的第五个儿子、第一代琅琊王司马睿建立功绩的地方——江北涂中。涂

东晋名相王导与滁州乌衣

汪宗文

月，吴王孙皓派遣使臣送玉玺到涂中请求投降。

从地理位置上讲，滁州向来是南京的门户，是据有南京的必争之地。而乌衣紧靠清流河，舟船通滁河进长江，交通方便。又离后来说建立的新昌郡驻地——新昌城(今滁城)不远，人口较多，经济相对发达。距乌衣不远的琅琊山区方圆三四百平方公里，既有险可守，又可屯积粮草，秣马厉兵。这就是王导、王旷(王羲之父)等兄弟侨居乌衣、司马睿驻跸琅琊山的主要原因。《琅琊山志》：琅琊山为“晋元帝驻跸之所”；“潜龙之地也”。我们可以想象，王导等侨居司马睿原来的“乌衣营”驻地得人和，司马睿驻跸琅琊山占地利，相互配合，对积聚力量、发展扩大实力是十分有利的。

王导在乌衣主要是全力帮助司马睿招兵买马，聚积粮草，从事政治和军事的战略经营。

王导在乌衣侨居多长时间呢？公元307年他跟随司马睿离开洛阳，同年九月自下邳(今江苏睢宁西北)到涂中……，公元317年在南京称晋王，次年称帝(晋元帝)。这段长达10余年的

均被采纳。

东晋王朝在南京建立后，王导官居丞相，他致力制定制度和开设学校正人伦，并通过树立皇室权威来调合南北士族间的矛盾，受到南北士族的尊重。他先后在元帝、明帝、成帝三朝执掌朝政，并使东晋初期社会稳定，经济发展。《二十四史·晋书》中有“王(导)与马(司马睿)，共天下”之说。王导为东晋王朝的建立并延续近百年做出了突出贡献。

王导家族在南京居秦淮河畔，他们仍穿黑色衣服，住的地方称为乌衣巷。据考查，江宁还有一个“乌衣”，那是王导率族人遥向北方琅琊郡祭祖之地。三地“乌衣”同宗同源，而滁州乌衣为地名之源头。

王导侨居乌衣距今1700多年，时间虽然漫长，但他在乌衣的那段历史人们没有忘记。因王导的“乌衣望族”侨居而产生的“乌衣”地名一直沿用至今。2016年乌衣巷被命名为安徽省千年古镇，与乌衣厚重的地名文化底蕴及其他历史文化遗存丰厚也是有关联的。

乡事悠悠

(组诗)

张文

暮春日晚

务林乡下碌碌人
位卑责重事躬
谷雨时节草木盛
晨曦初露踏山中
日暮归乡蛙声浓
半轮清月照影行
山道弯弯森气湿
空林绰绰鸟鸣喧
润润槐风拂衣尘
幽幽犬吠传远村
初衷无悔心常颂
平生一业情更真

夜赴皇甫行

皇甫仙乡心相连
远客诚邀夕阳边
沿途山景赏不尽
车行如风笑语传
农家土院青瓦寒
四邻八友鱼蟹穿
起坐喧哗众欢宴
推杯换盏情义绵
古道热肠心坦然
聊厚不薄浊酒酣
酒力不支半已醉
归来已是月满天

山乡八月

山乡八月绿无涯
蓝天碧野草花香
西乡岭上风光美
群山环翠拱奇葩
蝉噪虫鸣伴长夏
田禾拔节竞旺盛
暑热蒸腾百谷长
玉米花生香满洼
晴空如洗苍穹下
劳作欢歌思无暇
莲动风荷摆嫩藕
瓜果葡萄缀满架
村头池边见鸡鸭
绿树掩映是农家
时令菜蔬柴灶火
几杯小酒伴苦茶
羊群如雪遍山崖
牧野放歌自旷达
山乡八月风景秀
仙居福地惹人夸